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塞力医疗

股票代码：603716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1 幢 1 区 14053 室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1 幢 1 区 14053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5 年 12 月 11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塞力医疗”）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塞力医疗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 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7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后续计划	8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9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9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9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上市公司、公司、塞力医疗	指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持股比例由 5.76% 下降至 5.00% 。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法人名称：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42105291X

法定代表人：詹静淑

成立日期：2015 年 7 月 1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 888 号 1 幢 1 区 14053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大盈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40%，杭州福井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39%，上海正德恒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2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詹静淑	女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中国	中国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后续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是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投资规划安排。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变动计划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上海盎泽因自身投资规划安排，计划于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即 2025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6 年 1 月 29 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 4,202,7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若减持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可转债转股等导致股本变动事项的，拟减持的比例不变，减持数量将根据公司总股本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塞力医疗 12,100,399 股股份，占塞力医疗截至 2025 年 8 月 20 日总股本的 5.76%。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 1,591,200 股塞力医疗无限售流通股，占塞力医疗总股本的 0.76%。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上海盎泽私募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盎泽 太盈六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无限售流通股	12,100,399	5.76	10,509,199	5.00
合计		12,100,399	5.76	10,509,199	5.00

注：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转股期，公司总股本根据转股情况在不断变化，变动前比例根据 2025 年 8 月 20 日总股本 210,139,246 股计算，变动后比例根据 2025 年 12 月 10 日总股本 210,183,386 股计算。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

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的情况。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已备置于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供投资者查阅。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法定代表人：詹静淑

2025 年 12 月 11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北省武汉市
股票简称	塞力医疗	股票代码	60371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二路888号1幢1区14053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2,100,399 股 持股比例：5.7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减少 1,591,200 股 变动比例：减少 0.76% 变动后持股数量：10,509,199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本页无正文，为《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盎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表盎泽太盈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法定代表人：詹静淑

2025年12月11日